

發售價及配發結果公告

概要

發售價

- 發售價釐定為每股發售股份8.80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 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8.80港元計算，經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及佣金(假設本公司已行使其全權絕對酌情權支付獎勵費，上限為全球發售項下本公司將發行的所有發售股份的總發售價0.7%)以及估計開支後，估計本公司將收取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6,915.7百萬港元。
- 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本公司將不會收到任何額外所得款項淨額。
- 本公司擬依照本公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一節所載用途使用有關所得款項淨額。

已接獲的申請水平及認購意向

香港公開發售

-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已獲適度超額認購。合共接獲186,080份根據香港公開發售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及通過白表eIPO服務(www.eipo.com.hk)提出的有效申請，認購合共1,736,096,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總數162,163,000股約10.71倍。
- 由於香港公開發售所獲超額認購少於14倍，故並無應用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所披露的重新分配程序。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162,163,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10%(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

優先發售

合共接獲合資格中國恒大股東根據優先發售以藍色申請表格及藍表eIPO服務 (www.eipo.com.hk)申請認購合共44,053,598股預留股份的160份有效申請，相當於優先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預留股份總數129,730,000股約0.34倍。合資格中國恒大股東獲分配44,053,598股股份。

國際發售

- 國際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大幅超額認購，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1,459,459,000股約3.10倍。國際發售項下的承配人合共427名。國際發售項下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1,459,459,000股發售股份（包括優先發售項下提呈發售的44,053,598股預留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總數約90%。
- 1名承配人獲分配四手買賣單位的發售股份，相當於國際發售下427名承配人中約0.2%。此名承配人已獲分配國際發售下初步可供認購的1,459,459,000股發售股份中約2,000股。合共2名承配人獲分配五手或以下買賣單位的發售股份，相當於國際發售下427名承配人中約0.5%。此等承配人已獲分配國際發售下初步可供認購的1,459,459,000股發售股份中約4,500股。

基石投資者

基於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8.80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及根據基石投資協議，基石投資者已認購818,680,000股發售股份，合共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約50.49%（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及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約7.57%。

有關基石投資者的認購詳情，請參閱本公告「基石投資者」一節。

根據配售指引獲得同意後配售發售股份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0.04條及附錄六第5(1)段及第5(2)段（「**配售指引**」）授出同意，批准本公司將國際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分配予本公告「根據配售指引獲得同意後配售發售股份」一節所載的承配人。

超額配股權

就全球發售而言，售股股東已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代表代表國際包銷商自上市日期直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為止隨時行使，要求售股股東按發售價額外出售最多243,243,000股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15%），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國際發售中已超額分配243,243,000股股份，而該超額分配將使用根據CEG Holdings (BVI) Limited及UBS AG Hong Kong Branch之間的借股協議待借入的股份結算。該等借入股份將透過悉數或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或在二級市場進行購買或結合上述方式進行補足。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在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evergrandeservice.com 刊發公告。截至本公告日期，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

禁售承諾

本公司、控股股東、保證股東、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及基石投資者均受限於本公告「禁售承諾」一段所載的若干禁售承諾。

分配結果

- 使用白色、黃色及藍色申請表格以及通過向香港結算或指定白表eIPO服務及指定藍表eIPO服務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成功申請香港公開發售項下香港發售股份及優先發售項下預留股份的分配結果，包括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如有提供）以及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或預留股份數目，將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下列方式提供：
 - 不遲於2020年12月1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於本公司網站 www.evergrandeservice.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所登載的公告中查閱；
 - 自2020年12月1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起至2020年12月7日（星期一）午夜十二時正期間通過可全日24小時瀏覽分配結果的特定網站 www.iporeresults.com.hk（或者：英文網站 <https://www.eipo.com.hk/en/Allotment>；中文網站 <https://www.eipo.com.hk/zh-hk/Allotment>），使用「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

- 自2020年12月1日(星期二)起至2020年12月4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分配結果電話查詢熱線2862 8555查詢；及
- 自2020年12月1日(星期二)起至2020年12月3日(星期四)期間在收款銀行指定分行的營業時間內查閱可供查閱的特備分配結果小冊子。

寄發／領取股票及退款支票

- 以**白色**申請表格或通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或以**藍色**申請表格或通過**藍表eIPO**服務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預留股份且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並獲分配香港發售股份或預留股份，且為合資格親身領取股票(如適用)的申請人，可於2020年12月1日(星期二)或本公司於報章知會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領取其股票(如適用)。
- 以**白色**申請表格或通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所獲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的股票或以**藍色**申請表格或通過**藍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所獲配發的預留股份的股票，倘在不可親身領取或可供親身領取但未在指定領取時間內親身領取的情況下，則預期將於2020年12月1日(星期二)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有權收取的申請人在相關申請上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以**黃色**申請表格或通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且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人，其股票將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名義獲發行，並於2020年12月1日(星期二)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彼等於**黃色**申請表格上指示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或代彼等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任何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
- 通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彼等所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或以**藍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預留股份，並已提供**白色**、**黃色**或**藍色**申請表格所規定的所有資料的申請人，可於2020年12月1日(星期二)或本公司於報章知會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前往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領取其退款支票(如適用)。

- 在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或不獲接納的情況下，以**白色、黃色或藍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的退款支票，如不可親身領取或可親身領取但未有親身領取，則預計將於2020年12月1日（星期二）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發予有權收取的申請人，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概不會就此支付任何利息。
- 對於通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或通過**藍表eIPO**服務申請預留股份並以單一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其退回股款（如有）將以電子退款指示形式發送到其繳交申請股款的付款銀行賬戶。對於通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或通過**藍表eIPO**服務申請預留股份並以多個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其退回股款（如有）將於2020年12月1日（星期二）或之前以退款支票形式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其**白表eIPO**申請上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其退回股款（如有）預期將於2020年12月1日（星期二）存入相關申請人的指定銀行賬戶或其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內。
- 股票僅在全球發售於2020年12月2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或之前於各方面成為無條件且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段所述終止權利無獲行使的情況下，方會於該時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
- 本公司將不會就香港發售股份及預留股份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所接獲申請股款概不獲發收據。

開始買賣

- 預期股份將於2020年12月2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開始於聯交所主板買賣。股份將以每手500股股份買賣。股份的股份代號為6666。

鑒於股權高度集中於少數股東手中，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即使少量股份成交，本公司之股份價格亦可能出現大幅變動，並務請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極審慎行事。

發售價

發售價釐定為每股發售股份8.80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8.80港元計算，經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及佣金（假設本公司已行使其全權絕對酌情權支付獎勵費，上限為全球發售項下本公司將發行的所有發售股份的總發售價0.7%）以及估計開支後，估計本公司將收取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6,915.7百萬港元。本公司擬將該等所得款項淨額用於以下用途：(i)約65.0%或約4,495.2百萬港元將用作進行戰略收購及投資；(ii)約15.0%或約1,037.4百萬港元將用作開發本集團的增值服務；(iii)約8.0%或約553.3百萬港元將用作升級信息系統及設備；(iv)約2.0%或約138.3百萬港元將用作招聘及培養人才；及(v)約10.0%或約691.6百萬港元將用作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已接獲的申請水平及認購意向

香港公開發售

本公司宣佈，於2020年11月26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認購申請登記時，合共接獲186,080份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提出的有效申請（包括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及通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的申請），認購合共1,736,096,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總數162,163,000股約10.71倍。

- 認購合共882,496,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185,271份有效申請乃就總認購額為5百萬港元或以下（按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9.75港元計算，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的香港公開發售而提出，相當於甲組初步包括的81,081,500股香港發售股份約10.88倍；及
- 認購合共853,6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809份有效申請乃就總認購額為逾5百萬港元（按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9.75港元計算，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的香港公開發售而提出，相當於乙組初步包括的81,081,500股香港發售股份約10.53倍。

已發現未按申請表格所載指示填妥而被拒絕受理的384份申請。已發現且拒絕受理383份重複申請或疑似重複申請。1份申請因支票被退回而遭拒絕受理。概無申請因屬無效而遭拒絕受理。並無發現認購超過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50%（即超過81,081,5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

由於香港公開發售所獲超額認購少於14倍，故並無應用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所披露的重新分配程序。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162,163,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10%（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

香港公開發售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按下文「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一段所載基準有條件分配。

優先發售

於2020年11月26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認購申請登記時，合共接獲根據優先發售提出的160份有效申請，認購合共44,053,598股預留股份，相當於優先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預留股份總數129,730,000股約0.34倍。4份未按藍色申請表格所載指示填妥的申請已遭拒絕受理。概無發現重複申請或疑屬重複申請。概無申請因屬無效而遭拒絕受理。4份申請因支票被退回而遭拒絕受理。

分配至優先發售的預留股份最終數目為44,053,598股預留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約2.72% (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

優先發售提呈發售的預留股份已按下文「優先發售的分配基準」一段所載基準有條件分配。

國際發售

國際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大幅超額認購，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1,459,459,000股約3.10倍。國際發售項下的承配人合共427名。國際發售項下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1,459,459,000股發售股份(包括優先發售項下提呈發售的44,053,598股預留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總數約90%。

1名承配人獲分配四手買賣單位的發售股份，相當於國際發售下427名承配人中約0.2%。此名承配人已獲分配國際發售下初步可供認購的1,459,459,000股發售股份中約2,000股。合共2名承配人獲分配五手或以下買賣單位的發售股份，相當於國際發售下427名承配人中約0.5%。此等承配人已獲分配國際發售下初步可供認購的1,459,459,000股發售股份中約4,500股。

基石投資者

本公司已與基石投資者訂立基石投資協議，據此，基石投資者已同意在若干條件規限下，按發售價認購可以總額7,204,384,000港元購買的發售股份數目（向下約整至最接近每手500股股份的完整買賣單位）。基石投資者的股權資料（基於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8.80港元）載列如下：

基石投資者名稱	所認購發售股份數目	佔全球發售項下發售股份概約百分比		佔上市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概約百分比 ⁽¹⁾
		(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 (%)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	
深圳凱爾	113,636,000	7.01%	6.09%	1.05%
SensePower Management Limited	88,068,000	5.43%	4.72%	0.81%
江西興美	67,045,000	4.13%	3.60%	0.62%
千惠茉莉基金及李要	67,045,000	4.13%	3.60%	0.62%
達安	56,818,000	3.50%	3.05%	0.53%
海峽財務及卓協	56,251,000	3.47%	3.02%	0.52%
番禺海怡房地產	53,636,000	3.31%	2.88%	0.50%
共青城可傳	40,203,500	2.48%	2.16%	0.37%
國調招商併購基金	39,502,500	2.44%	2.12%	0.37%
廣東興輝	26,818,000	1.65%	1.44%	0.25%
京基集團	26,818,000	1.65%	1.44%	0.25%
中國聯塑	22,727,000	1.40%	1.22%	0.21%
Wuthelam Holdings	22,727,000	1.40%	1.22%	0.21%
深圳中洲	22,727,000	1.40%	1.22%	0.21%
鴻暉投資	22,727,000	1.40%	1.22%	0.21%
南通三建	22,727,000	1.40%	1.22%	0.21%
合生電子商貿	17,613,500	1.09%	0.94%	0.16%
廣東科順	13,409,000	0.83%	0.72%	0.12%
元亨投資	13,409,000	0.83%	0.72%	0.12%
廣州安盈	13,409,000	0.83%	0.72%	0.12%
天賦環球	11,363,500	0.70%	0.61%	0.11%
合計	818,680,000	50.49%	43.90%	7.57%

附註：

- (1) 由於根據超額配股權可能提呈發售的股份將僅為銷售股份，因此於上市（不論超額配股權是否獲行使）後基石投資者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股權百分比將不會有任何變動。

據本公司所深知及除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各基石投資者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i)獨立於其他基石投資者，獨立於本公司、其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且並非本公司現有股東及其緊密聯繫人；(ii)作出獨立投資決定及並不慣於接受來自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現有股東或其任何子公司或彼等各自緊密聯繫人的指示；(iii)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現有股東或其任何子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並無直接或間接就彼等認購相關發售股份而提供資金。

基石投資將構成國際發售一部分。基石投資者將予認購的發售股份將於各方面與其他已發行繳足股份享有同等地位。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基石投資者概不會於本公司擁有任何董事會代表或成為本公司主要股東。與其他公眾股東相比，基石投資者並無於基石投資協議中擁有任何特別權利。

預期各基石投資者(深圳凱爾、達安及南通三建除外)均利用內部資源為其基石投資提供資金。

根據基石投資協議，基石投資者並無獲授特別權利。基石投資者或彼等任何聯屬人士、董事、高級職員、僱員、代理人或代表概無於全球發售從本公司、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彼等各自任何聯屬人士、董事、高級職員、僱員、代理人或代表接受或訂立任何協議或安排以附屬函件或其他方式接受任何直接或間接利益，或以其他方式從事任何不符或違反指引信HKEX-GL51-13的行為或活動。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建信基金**」）是管理資產的非全權委託基金經理，為相關中國機關批准的合格境內機構投資者，代表廣州番禺海怡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廣東興輝陶瓷集團有限公司、佛山市元亨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和廣州安盈投資有限公司認購或購買並持有發售股份，其與全球發售其中一位聯席保薦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兼聯席牽頭經辦人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建銀國際**」）屬同一集團成員。因此，建信基金為建銀國際的關連客戶。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六第5(1)段授出同意，批准建信基金在符合若干條件下以合格境內機構投資者經理身份參與全球發售。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中「基石投資者」一節。

國調招商併購基金的普通合夥人深圳市招商慧合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及招商局集團有限公司（「**招商局集團**」）的間接全資子公司。招商局集團亦持有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全球發售其中一名聯席賬簿管理人招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招銀國際**」）的控股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29.97%。因此，國調招商併購基金為招銀國際的關連客戶。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六第5(1)段授出同意，批准國調招商併購基金在符合若干條件下以基石投資者身份參與全球發售。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中「基石投資者」一節。

基石投資者各自已同意，未經本公司、聯席保薦人及聯席全球協調人各自事先書面同意前，其將不會於上市日期起六個月期間（「**禁售期**」）內任何時間直接或間接(i)根據相關基石投資協議以任何方式處置（定義見相關基石投資協議）任何其已購買的發售股份或於任何持有相關發售股份的公司或實體的任何權益，惟若干受限制情況除外，例如轉讓予其任何全資子公司，而其全資子公司須受與該基石投資者相同的責任約束，包括禁售期限制；(ii)允許其本身在最終實益擁有人層面進行控制權變更（定義見證監會頒佈的收購守則）；或(iii)直接或間接訂立任何與上述任何交易具相同經濟影響的交易。

根據配售指引獲得同意後配售發售股份

根據國際發售，合共307,865,5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約18.99%（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配售予牽頭經紀商或任何分銷商的若干關連客戶（「該等關連包銷團成員」，各為「關連包銷團成員」，定義見配售指引所載股本證券的配售指引），詳情載列如下：

以非全權委託形式持有發售股份或相關實益權益的關連客戶：

關連包銷團成員	承配人	獲配售的發售股份數目	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概約百分比 ⁽¹⁾	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概約百分比	與關連包銷團成員的關係
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華泰金融控股」）	華泰資本投資有限公司（「華泰資本投資」）	20,568,000	1.27%	0.19%	華泰金融控股及華泰資本投資均為華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中信里昂證券有限公司（「中信里昂」）	CSI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CSI」）	39,136,500	2.41%	0.35%	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證券」）分別擁有中信里昂證券資本市場有限公司及中信里昂全部權益，而CSI則為中信證券的全資子公司。
國泰君安證券（香港）有限公司（作為分銷商）	國泰君安證券投資（香港）有限公司	5,454,500	0.3%	0.05%	國泰君安證券投資（香港）有限公司與國泰君安證券（香港）有限公司屬同一集團成員。

以全權委託形式持有發售股份的關連客戶：

關連包銷團成員	承配人	獲配售發售股份數目	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概約百分比 ⁽¹⁾	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概約百分比	與關連包銷團成員的關係
UBS AG Hong Kong Branch	UBS Asset Management (Singapore) Limited	3,380,500	0.21%	0.03%	UBS Asset Management (Singapore) Limited與UBS AG Hong Kong Branch屬同一集團成員。
建銀國際	Violet Capital Fund L.P.	10,568,000	0.65%	0.10%	Violet Capital Fund L.P.由CCBT Enlightened Investment Co. Ltd. (其與建銀國際屬同一集團成員) 控制。
中信里昂	China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3,397,500	0.21%	0.03%	China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與中信里昂屬同一集團成員。
Harvest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作為副經紀商)	H Partners Private Wealth Management (Singapore) Pte. Ltd.	2,246,500	0.14%	0.02%	H Partners Private Wealth Management (Singapore) Pte. Ltd. 與Harvest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屬同一集團成員。

關連包銷團成員	承配人	獲配售 發售股份數目	佔全球發售 項下初步可供 認購的發售 股份概約 百分比 ⁽¹⁾	全球發售 完成後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總額概約 百分比	與關連包銷團 成員的關係
嘉實國際證券 有限公司 (作為副經紀商)	嘉實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183,611,500	11.32%	1.70%	嘉實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與嘉實國際證券有限公司屬同一集團成員。 嘉實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作為基石投資者(包括深圳市中洲置地有限公司、共青城可傳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千惠茉莉1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廣東科順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及江西興美工貿有限公司)的合格境內機構投資者行事。
招銀國際 招商證券(香港) 有限公司 (作為副經紀商)	深圳國調招商併購股權投資 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作為基金代表獨立第三方 持有投資	39,502,500	2.44%	0.37%	基石投資者深圳國調招商併購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與招銀國際及招商證券(香港)有限公司屬同一集團成員。

附註：

(1) 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根據配售指引第5(1)段授出同意，批准本公司向上述關連客戶分配國際發售股份。配售予上述關連客戶的股份由關連客戶代獨立第三方持有，符合聯交所所授同意的全部條件。

在國際發售下，合共57,386,000股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約3.54%）已配售予現有股東及／或其緊密聯繫人，有關詳情載列如下：

承配人	獲配售發售股份數目	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概約百分比 ⁽¹⁾	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概約百分比	與本公司的關係
戴永革先生	17,613,500	1.09%	0.72%	超智投資有限公司的控制人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9,772,500	2.45%	1.25%	Elite Explorer Limited及CEL Odyssey Project Fund, L.P.的緊密聯繫人

附註：

(1) 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

誠如上文所載，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0.04條及配售指引第5(2)段授出豁免及同意，批准本公司將發售股份分配予持有本公司於緊接全球發售完成前表決權少於5%的若干現有股東及／或其緊密聯繫人。

除本公告中「基石投資者」及「根據配售指引獲得同意後配售發售股份」各段所披露者外及根據優先發售分配予合資格中國恒大股東的預留股份外，據董事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全球發售下由或通過聯席代表或包銷商配售的發售股份概無向任何身為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或董事的申請人或任何關連客戶（如上市規則附錄六（「配售指引」）第5(1)段所述）或配售指引第5(2)段所述人士配售（不論以彼等本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國際發售符合配售指引。

董事確認：(a)緊隨全球發售後，概無承配人將個別地獲配售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超過10%；(b)緊隨全球發售後，本公司不會新增任何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c)公眾人士所持股份數目將符合上市規則第8.08條規定的最低百分比；(d)於上市時本公司三大公眾股東不會持有公眾人士所持股份的50%以上，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及8.24條的規定；及(e)上市時將至少有300名股東，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的規定。

董事確認，就彼等深知，(a)緊隨全球發售後將不會有任何新的主要股東；及(b)任何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其任何子公司或其各自緊密聯繫人並無直接或間接就承配人及公眾人士所認購的發售股份提供資金，以及概無已認購發售股份的承配人及公眾人士慣於接受任何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其任何子公司或其各自緊密聯繫人（上文所披露戴永革先生及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除外）就購買、出售、投票或以其他方式處置以彼等名義登記或以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的指示。

超額配股權

就全球發售而言，售股股東已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代表代表國際包銷商自上市日期直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為止隨時行使，要求售股股東按發售價額外出售最多243,243,000股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15%），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國際發售中已超額分配243,243,000股股份，而該超額分配將使用根據CEG Holdings (BVI) Limited及UBS AG Hong Kong Branch之間的借股協議待借入的股份結算。該等借入股份將透過悉數或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或在二級市場進行購買或結合上述方式進行補足。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evergrandeservice.com刊發公告。截至本公告日期，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

禁售承諾

本公司、控股股東、保證股東、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及基石投資者已各自作出若干有關發行或出售股份的承諾（「禁售承諾」）。禁售承諾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姓名／名稱	持有於上市後 受禁售承諾規限的 本公司股份數目	於上市後受禁售 承諾規限的本公司 股權百分比	受禁售承諾規限 的最後日期
本公司 (受限於上市規則及 香港包銷協議的禁售責任)	不適用	不適用	2021年6月1日 ⁽²⁾
控股股東 (受限於上市規則的禁售責任)			2021年6月1日 ⁽³⁾ 2021年12月1日 ⁽⁴⁾
CEG Holdings、盛建(BVI)、 安基(BVI)、中國恒大集團、 鑫鑫(BVI)、許博士、許太太、 Even Honour及Yaohua	假設超額配股權 並無獲行使： 6,383,074,000	59.04%	
	假設超額配股權 獲悉數行使： 6,139,831,000	56.79%	
保證股東 (受限於香港包銷協議的禁售責任)			2021年6月1日 ⁽⁵⁾ 2021年12月1日 ⁽⁶⁾
CEG Holdings、盛建(BVI)、 安基(BVI)、中國恒大集團、 鑫鑫(BVI)及許博士	假設超額配股權 並無獲行使： 6,383,074,000	59.04%	
	假設超額配股權 獲悉數行使： 6,139,831,000		

姓名／名稱	持有於上市後 受禁售承諾規限的 本公司股份數目	於上市後受禁售 承諾規限的本公司 股權百分比	受禁售承諾規限 的最後日期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 (受限於投資協議的禁售責任)	2,806,115,000	25.96% ⁽¹⁾	2021年6月1日 ⁽⁷⁾
基石投資者 (受限於基石投資協議的禁售責任)	818,680,000	7.57% ⁽¹⁾	2021年6月1日 ⁽⁷⁾

附註：

- (1) 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
- (2) 本公司於所示日期後可發行股份且不受任何禁售責任規限。
- (3) 控股股東於所示日期後可出售或轉讓股份，惟該等控股股東將不會失去其控股股東的地位。
- (4) 控股股東於所示日期後可出售或轉讓股份且不受任何禁售責任規限。
- (5) 保證股東於所示日期後可出售或轉讓股份，惟該等保證股東將不會失去其控股股東的地位。
- (6) 保證股東於所示日期後可出售或轉讓股份且不受任何禁售責任規限。
- (7)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及基石投資者於所示日期後可出售或轉讓股份且不受任何禁售責任規限。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

待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全球發售的條件」一段所載的條件達成後，公眾人士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以及通過白表eIPO服務向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交的有效申請將按下列基準有條件分配：

申請認購 股份數目	有效 申請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甲組	獲配發股份 佔申請認購 香港發售 股份總數 概約百分比
500	105,908	105,908名申請人中有52,954名獲發500股股份	50.00%
1,000	30,559	30,559名申請人中有16,310名獲發500股股份	26.69%
1,500	4,157	4,157名申請人中有2,369名獲發500股股份	19.00%
2,000	5,056	5,056名申請人中有3,236名獲發500股股份	16.00%
2,500	3,471	3,471名申請人中有2,430名獲發500股股份	14.00%
3,000	2,794	2,794名申請人中有1,844名獲發500股股份	11.00%
3,500	649	649名申請人中有477名獲發500股股份	10.50%
4,000	1,166	1,166名申請人中有933名獲發500股股份	10.00%
4,500	511	511名申請人中有437名獲發500股股份	9.50%
5,000	8,752	8,752名申請人中有7,877名獲發500股股份	9.00%
6,000	1,041	500股股份	8.33%
7,000	528	500股股份另加528名申請人中有78名額外獲發500股股份	8.20%
8,000	3,096	500股股份另加3,096名申請人中有941名額外獲發500股股份	8.15%
9,000	549	500股股份另加549名申請人中有251名額外獲發500股股份	8.10%
10,000	6,030	500股股份另加6,030名申請人中有3,618名額外獲發500股股份	8.00%
15,000	2,001	1,000股股份	6.67%
20,000	2,248	1,000股股份另加2,248名申請人中有1,349名額外獲發500股股份	6.50%
25,000	983	1,500股股份	6.00%
30,000	1,007	1,500股股份另加1,007名申請人中有483名額外獲發500股股份	5.80%
35,000	318	2,000股股份	5.71%
40,000	460	2,000股股份另加460名申請人中有258名額外獲發500股股份	5.70%
45,000	184	2,500股股份	5.56%
50,000	1,093	2,500股股份另加1,093名申請人中有547名額外獲發500股股份	5.50%
60,000	331	3,000股股份	5.00%
70,000	177	3,000股股份另加177名申請人中有115名額外獲發500股股份	4.75%
80,000	182	3,500股股份	4.38%
90,000	120	3,500股股份另加120名申請人中有89名額外獲發500股股份	4.30%
100,000	1,100	4,000股股份	4.00%
200,000	446	7,500股股份	3.75%
300,000	181	11,000股股份	3.67%
400,000	72	14,500股股份	3.63%
500,000	101	18,000股股份	3.60%
	<u>185,271</u>		

申請認購 股份數目	有效 申請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乙組	獲配發股份 佔申請認購 香港發售 股份總數 概約百分比
600,000	579	58,000股股份	9.67%
700,000	30	67,500股股份	9.64%
800,000	20	77,000股股份	9.63%
900,000	8	86,500股股份	9.61%
1,000,000	96	96,000股股份	9.60%
2,000,000	44	190,000股股份	9.50%
4,000,000	18	373,000股股份	9.33%
6,000,000	4	556,000股股份	9.27%
8,000,000	4	738,000股股份	9.23%
10,000,000	3	921,000股股份	9.21%
20,000,000	1	1,839,000股股份	9.20%
40,000,000	1	3,674,500股股份	9.19%
60,000,000	1	5,500,000股股份	9.17%

809

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162,163,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10%（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

優先發售的分配基準

合資格中國恒大股東於優先發售中獲分配的預留股份最終數目為44,053,598股預留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約2.72%（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及85,676,402股未獲認購的預留股份已重新分配至國際發售）。該等44,053,598股預留股份已分配予合共110名合資格中國恒大股東。於合資格中國恒大股東獲分配的預留股份中，8,373,940股預留股份將分配予合資格中國恒大股東作為彼等的保證配額，而35,679,658股預留股份將根據合資格中國恒大股東就超額預留股份作出的有效申請分配予合資格中國恒大股東。

概無任何合資格中國恒大股東於獲分配彼等根據優先發售申請認購的預留股份時獲得優先待遇，優先發售項下的預留股份乃根據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優先發售－申請預留股份的分配基準」一節所披露的分配基準進行分配。合資格中國恒大股東使用**藍色**申請表格或透過指定**藍表eIPO**服務就超額預留股份作出的有效申請將按以下基準有條件配發：

申請認購 股份數目	有效 申請數目	申請認購 超額預留 股份總數	配發／抽籤基準	獲配發預留 股份總數	根據申請 認購該類別 超額預留 股份總數 分配 概約百分比
5至200,000	94	734,336	悉數配發申請認購的超額預留股份	734,336	100.00%
34,945,322	1	34,945,322	悉數配發申請認購的超額預留股份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代通過經紀／託管商間接於中央 結算系統申請的申請人申請)	34,945,322	100.00%
	<u>95</u>	<u>35,679,658</u>		<u>35,679,658</u>	

分配結果

使用白色、黃色及藍色申請表格以及通過向香港結算或指定白表eIPO服務及指定藍表eIPO服務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成功申請香港公開發售項下香港發售股份及優先發售項下預留股份的分配結果，包括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如有提供）以及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或預留股份數目，將於下列時間及日期按下列方式提供：

- 不遲於2020年12月1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於本公司網站 www.evergrandeservice.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所登載的公告中查閱；
- 自2020年12月1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起至2020年12月7日（星期一）午夜十二時正期間通過可全日24小時瀏覽分配結果的特定網站 www.iporeresults.com.hk（或者：英文網站 <https://www.eipo.com.hk/en/Allotment>；中文網站 <https://www.eipo.com.hk/zh-hk/Allotment>），使用「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
- 自2020年12月1日（星期二）起至2020年12月4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分配結果電話查詢熱線2862 8555查詢；及
- 自2020年12月1日（星期二）起至2020年12月3日（星期四）期間在收款銀行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以下指定分行的營業時間內查閱可供查閱的特備分配結果小冊子。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地區	分行名稱	地址
香港	德輔道西分行	香港德輔道西111-119號
	鰂魚涌分行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1060號柏惠苑
	太古城分行	香港太古城海星閣G1006
	中環永安集團大廈分行	香港德輔道中71號永安集團大廈地庫至二樓
九龍	藍田分行	九龍藍田啟田道49號12號舖
	黃埔花園分行	九龍紅磡黃埔花園第一期商場G8B號
	旺角分行	九龍旺角彌敦道589號
	汝州街分行	九龍深水埗汝州街42-46號
新界	大圍分行	新界沙田大圍道74-76號
	新都城分行	新界將軍澳新都城一期二樓209號
	德士古道分行	新界荃灣德士古道36號東亞花園A112號
	屯門市廣場分行	新界屯門屯門市廣場第二期商場2號

最終發售價、國際發售的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及優先發售的申請水平以及香港發售股份及預留股份的分配基準亦於2020年12月1日(星期二)在《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以及在本公司網站www.evergrandeservice.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登。

持股集中度分析

下表載列全球發售配發結果概要：

- 最大承配人、前五大承配人、前十大承配人及前二十大承配人認購股份數目及所持股份數目佔國際發售、發售股份總數及本公司上市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承配人	認購	全球發售後 所持 股份數目	認購佔	認購佔	認購佔	認購佔	佔上市後	佔上市後
			國際發售股份 概約百分比 (預留股份 除外， 假設超額 配股權 並無獲 行使)	國際發售股份 概約百分比 (預留股份 除外， 假設超額 配股權 獲悉數 行使)	發售股份 概約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並無獲 行使)	發售股份 概約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獲悉數 行使)	已發行 股本總額 概約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並無獲 行使)	已發行 股本總額 概約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獲悉數 行使)
最大	113,636,000	113,636,000	8.03%	6.85%	7.01%	6.09%	1.05%	1.05%
前五大	415,339,000	415,339,000	29.34%	25.04%	25.61%	22.27%	3.84%	3.84%
前十大	662,020,000	662,020,000	46.77%	39.91%	40.82%	35.50%	6.12%	6.12%
前二十大	1,030,031,500	1,030,031,500	72.77%	62.10%	63.52%	55.23%	9.53%	9.53%

- 最大股東、前五大股東、前十大股東及前二十大股東認購股份數目及所持股份數目佔發售股份總數及本公司上市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股東	認購	全球發售後所持股份數目 (假設超額配股權 並無獲行使)		認購佔 國際發售股份 概約百分比 (預留股份 除外， 假設超額 配股權 並無獲行使)	認購佔 國際發售股份 概約百分比 (預留股份 除外， 假設超額 配股權 獲悉數行使)	認購佔 發售股份 概約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並無獲行使)	認購佔 發售股份 概約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獲悉數行使)	佔上市後 已發行 股本總額 概約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並無獲行使)	佔上市後 已發行 股本總額 概約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獲悉數行使)
		全球發售後 所持 股份數目 (假設超額 配股權 獲悉數行使)	全球發售後 所持 股份數目 (假設超額 配股權 獲悉數行使)						
最大	-	6,383,074,000	6,139,831,000	0.00%	0.00%	0.00%	0.00%	59.04%	56.79%
前五大	-	8,168,243,000	7,925,000,000	0.00%	0.00%	0.00%	0.00%	75.56%	73.31%
前十大	39,772,500	8,864,765,500	8,621,522,500	2.81%	2.40%	2.45%	2.13%	82.00%	79.75%
前二十大	679,363,500	9,908,325,000	9,665,082,000	48.00%	40.96%	41.89%	36.43%	91.65%	89.40%

鑒於股權高度集中於少數股東手中，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即使少量股份成交，本公司之股份價格亦可能出現大幅變動，並務請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極審慎行事。

公眾持股量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根據上市規則第8.08條規定，公眾人士將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不少於25%。